

國際獅子會三〇〇B2 區 2021~2022 年度敘獎申請表

第 專區	獅子會	110 年 6 月	111 年 2 月	
第 分區		報區人數	報區人數	
【團 體 獎】				
新會發展獎 區年會頒發	特等獎:新成立 () 個新會(各分會年度內輔導成立二個新會以上者)			應得 獎別
	優等獎:新成立 () 個新會(各分會年度內輔導成立一個新會者)			
會員發展獎 總監交接頒發	※會員發展獎獲獎條件: 會員人數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底止 (以 6 月 24 日本區會員報表為準) 並且繳清 2022-2023 年度上半年會費者。			
	鑽石獎:本年度內各分會會員淨成長人數達 15 人以上之分會。			應得 獎別
	特優獎:本年度內各分會會員淨成長人數達 10 人以上之分會。			應得 獎別
	優等獎:本年度內各分會會員淨成長人數達 5 人以上之分會。			應得 獎別
本年度分會會員淨成長達 10 人以上之分會, 會員發展主席致贈社服金參仟元, 會員淨成長達 15 人以上之分會致贈社服金伍仟元以資鼓勵。			應得 獎別	
女性會員發展獎 總監交接頒發	※女性會員發展獎獲獎條件: 女性會員人數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底止 (以 6 月 24 日本區會員報表為準) 並且繳清 2022-2023 年度上半年會費者。			
	本年度分會女性會員淨成長達 10 人以上之分會, 女性會員發展主席致贈社服金參仟元, 會員淨成長達 15 人以上之分會致贈社服金伍仟元, 以資鼓勵。			應得 獎別
發展獅子家庭會員獎 總監交接頒發	*發展獅子家庭會員獎獲獎條件: 家庭會員人數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底止 (以 6 月 24 日本區會員報表為準) 並且繳清 2022-2023 年度上半年會費者。			
	特優獎:本年度各分會獅子家庭會員淨成長人數最多前三名 (五人以上)。			應得 獎別
優等獎:本年度各分會獅子家庭會員淨成長人數五人以上之分會。				
保留會員獎 總監交接頒發	※保留會員獎獲獎條件: 分會 2021 年 6 月 24 日申報之舊會員加 7 月 1 日以後所增加之新會員至 2022 年 6 月 24 日止尚能 100%保留, 並且繳清 2022-2023 年度上半年會費者。			
	凡年度內各分會保留原會員績效達 95% 以上者可獲得區獎勵。			應得 獎別
	會員保留主席獎勵: (1) 分會現有會員保留達 100% 者(會員人數需達 30 人以上之分會), 分會會長可獲得獎勵金壹萬元。得獎分會超過 3 個分會以上時, 以三萬元為總金額由得獎分會會長平均獲得獎金。			應得 獎別
(2) 若所有分會會員保留均未達 100% 時, 依保留百分比取前三名敘獎(會員保留需達 95% 以上者方符合敘獎資格, 否則從缺), 第一名分會會長可得獎勵金壹萬元; 第二名分會會長可得獎勵金捌仟元; 第三名分會會長可得獎勵金陸仟元。			應得 獎別	
分會重振(重整)獎 總監交接頒發	※分會重振(重整)獲獎條件: 分會會員人數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 至 2022 年 6 月底止 (以 6 月 24 日本區會員報表為準) 並且繳清 2022-2023 年度上半年會費者。			
	凡是弱小分會重振(重整)成功之分會, 可獲得分會重振主席下列獎勵: (1) 會員人數達 21 人以上者(淨成長 5 人), 獎勵金伍仟元。			應得 獎別
(2) 會員人數達 31 人以上者, 獎勵金壹萬元。			應得 獎別	

最傑出分會獎 區年會頒發	同時獲頒以下三種獎項者為得獎要件 1、凡同時獲得本區新會發展獎成立新會者。 2、凡同時獲得本區認購LCIF金額最多前三名之分會。 3、凡同時獲頒本區社會服務鑽石獎之分會。 4、凡同時獲頒本區教育獎前三名者。	應得 獎別	
傑出分會獎 區年會頒發	凡獲得以下任二種獎項者應獲頒此獎 1、凡獲頒本區LCIF分會優等獎〈10枚以上〉之分會者。 2、凡獲頒本區社會服務鑽石獎之分會者。 3、凡配合本區聯合社會服金額達新台幣〈會員每人\$1000元以上〉之分會者。 4、凡獲得本區教育獎前五名之分會。	應得 獎別	
LCIF(國際獅子會基 金會)獎計至三月底 區年會頒發	分會特優獎：各分會年度內凡認購LCIF20枚(美金20,000元)以上者。	應得 獎別	
	分會優等獎：各分會年度內凡認購LCIF10枚(美金10,000元)以上者。	應得 獎別	
社會服務鑽石獎 區年會頒發	凡年度內社會服務金額(含LCIF和LCTF捐款)平均每位會員最多，取前五名之分會。(請附社會服務整年度明細總表)計至二月底。	應得 獎別	
社會服務金獅獎 區年會頒發	凡年度內社會服務之金額平均每位會員達新台幣壹萬伍千元以上者(請附社會服務明細表)(不包括事務費、行政費、餐旅費、自強活動、購置會館費用等非相關費用)計至二月底。	應得 獎別	
捐血活動特別獎 計至六月底 總監交接頒發	單次袋數獎(巡迴捐血車與固定捐血站)：各分會本年度內舉辦捐血活動之袋數，單次最多前三名得並列。	應得 獎別	
	總袋數獎(巡迴捐血車與固定捐血站)：各分會本年度內舉辦捐血活動之總袋數前三名得並列。(合辦者應以會數平分袋數為依據)	應得 獎別	
	分會成長獎：前三年平均值大於20%。(一年兩次以上)	應得 獎別	
分會教育獎 區年會頒發 計至二月底	年度內各分會邀請講師團講師專題分享者，每次累計一分，合併舉辦者均分分數，累計分數最多者，取前八名，分數同額者得並列。講師團將依據分會上傳網站登錄資料，統計分數為分會得獎依據。外聘講師比照辦理給分，會後請提共照片。	應得 獎別	
傑出公關服務獎 區年會頒發	各分會本年度內接受電視媒體或各大報紙，有關社會服務、獅子主義形象提昇之專訪報導者。(附活動證明文件照片)	應得 獎別	
國際結盟友誼獎 區年會頒發	各分會本年度與國外姐妹會首次結盟簽約者。	應得 獎別	
糖尿病防治服務獎 區年會頒發 計至二月底	特等獎：各分會年度內舉糖尿病防治活動累計10分以上者。	應得 獎別	
	特優獎：各分會年度內舉糖尿病防治活動累計6分以上者。		
	優等獎：各分會年度內舉辦糖尿病防治活動累計2分以上者。		
視力篩檢服務獎 區年會頒發 計至二月底	特等獎：各分會年度內舉辦視力保健(篩檢)活動累計10分以上者。	應得 獎別	
	特優獎：各分會年度內舉辦視力保健(篩檢)活動累計6分以上者。		
	優等獎：各分會年度內舉辦視力保健(篩檢)活動累計2分以上者。		
拯救飢餓服務獎 區年會頒發 計至二月底	特等獎：各分會年度內舉辦拯救飢餓、捐贈食物、物品照顧弱勢族群之社區活動累計10分以上者。	應得 獎別	
	特優獎：各分會年度內舉辦拯救飢餓、捐贈食物、物品照顧弱勢族群之社區活動累計6分以上者。		
	優等獎：各分會年度內舉辦拯救飢餓、捐贈食物、物品照顧弱勢族群之社區活動累計2分以上者。		
環境保護獎 區年會頒發 計至二月底	特等獎：各分會年度內舉辦植樹活動累計10分或資源回收等相關環境保護活動累計10分以上(檢附分會植樹完成照片為證)。	應得 獎別	
	特優獎：各分會年度內舉辦相關環境保護淨溪淨灘淨山活動或社區清掃方案、資源回收等活動累計6分以上者。		
	優等獎：各分會年度內舉辦相關環境保護淨溪淨灘淨山活動或社區清掃方案、資源回收等活動累計2分以上者。		

關懷兒童癌症獎 區年會頒發 計至二月底	特等獎：各分會年度內配合專區或自行舉辦關懷兒童癌症活動累計10分以上者。						應得 獎別	
	特優獎：各分會年度內配合專區或自行舉辦關懷兒童癌症活動累計2分以上者。							
	優等獎：製作關懷癌症兒童微電影或紀錄片並於媒體播放者。							
GST獅子探索獎 區年會頒發 計至二月底	凡年度內各分會辦理課程活動每次(一堂課50分鐘)一分，依此類推，合併舉辦者均分分數，累計分數最多者，另取前2名，分數同額者得依被服務人多者為優先。 1.獅子探索教育第一名。 2.獅子探索教育第二名。						應得 獎別	
	3.特等獎：各分會年度內舉辦獅子探索體驗活動5分以上者。							
	4.優等獎：各分會年度內舉辦獅子探索體驗活動3分以上者。							
會長聯合交接 特別獎	年度內分會舉辦會長聯合交接，每場次須三個分會以上聯合舉辦，區在會長交接當日頒發獎金一萬元以資鼓勵。						應得 獎別	
【 個 人 獎 】								
最傑出領導獎 區年會頒發	凡各分會獲頒最傑出分會獎之會長應得此獎(取前三名)						應得 獎別	
傑出會長獎 區年會頒發	凡分會獲頒下列任二種獎項之會長應得此獎 1、凡獲頒新會發展優等獎〈輔導一個新會〉以上者。 2、凡獲頒發展會員優等獎〈淨成長5人〉以上者。 3、凡獲頒LCIF分會優等獎〈認購10枚〉以上者(會長必須認購)。 4、凡獲頒分會教育獎前五名者。						應得 獎別	
輔導新會 (含少獅會) 特別貢獻獎 區年會頒發	專區主席 本年度內輔導一 個新會以上者	分區主席 本年度內輔導一個 新會以上者	導獅 具備導獅認證資格者 ，本年度內輔導成立 一個新會以上	會長 本年度內輔導成立一 個新會以上者				
LCIF特別獎 區年會頒發 計至三月底	專區主席獎：各專區年度內認購LCIF金額合計最多者取前二名 (專區主席必須認購)							
	分區主席獎：各分區年度內認購LCIF金額合計最多者取前三名 (分區主席必須認購)							
	會長特優獎：各分會年度內認購LCIF金額合計最多者取前五名 (會長必須認購)							
	個人認購LCIF累計最多枚者(一枚1000美金為單位)取前五名同額者並列							
個人認購LCIF 美金1000元以上 區年會頒發 計至三月底								
LCIF總監特別獎 區年會頒發 計至三月底	鑽石獎：本年度凡獅友個人認捐LCIF 10枚以上者。							
	特等獎：本年度凡獅友個人認捐LCIF 5枚以上者。							
	優等獎：本年度凡獅友個人認捐LCIF 3枚以上							

分會職員獎 區年會頒發	最佳會長獎	最佳秘書獎	最佳財務獎	最佳總管獎	最佳連絡獎
(分會人數60人以上者)得增頒副職 區年會頒發	最佳副秘書獎	最佳副財務獎	最佳副總管獎	最佳副連絡獎	
傑出會員獎 凡年度內各分會 會員接受縣、市、 區、鄉、鎮、以上 表揚者(附表揚證 位表揚者(附表揚證 明)區年會頒發	姓名	貢獻事蹟	姓名	貢獻事蹟	
增進國際友誼獎 年度內參加國際年 會或遠東年會註冊 之會員 會長交接頒發					
特殊貢獻獎： 區年會頒發	各分會之會員或社會人士年度內個人社會服務捐款總額達新台幣壹拾萬元以上者				
優秀會員獎：各分 會按會員人數每二 十人得推選一人 會長交接頒發					
專區主席教育獎 區年會頒發 計至二月底	本年度專區內之各分會累計邀請分區以 本講師團最多者(至少應邀請三名)為唯一 上)外聘講師(照辦理給分。				
分區主席教育獎 區年會頒發 計至二月底	本年度分區內之各分會累計邀請分區以 本講師團最多者(至少應邀請五名)為唯一 上)外聘講師(照辦理給分。				
分會會長教育獎 區年會頒發 計至二月底	本年度分區內之各分會累計邀請分區以 本講師團最多者(至少應邀請八名)為唯一 上)外聘講師(照辦理給分。				
專分區發展會員獎 總監交接頒發	專區發展會特優獎：各專區年度 區會發淨成長一人數前二至少舉 區內主席發展會(每區一宣導) 分區發展會特優獎：各分區年度 區內主席發展會(每區一宣導) 分區內主席發展會(每區一宣導)				
總監訪問特別獎	分區主席舉辦總監訪問評比績者 區內主席依獲得分數為最多名 區內主席依獲得分數為最多名 區內主席依獲得分數為最多名				
專區主席 蓋章	分區主席 蓋章	會長 蓋章	秘書 蓋章	敘獎主席 蓋章	